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教育局文件



杨管教发〔2022〕21号

关于印发《杨凌示范区中小学德育工作 实施意见》的通知

杨陵区教育局、各直属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和改进我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形成学校、社会、家庭协同育人的良好氛围，全面提升中小学德育工作水平。根据教育部《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和《陕西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将《杨凌示范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各校进一步完善德育工作长效机制，扎实开展德育工作，及时总结德育工作中的先进经验与做法，并将工作总结加盖公章于2022年11月15

日之前报示范区教育局。

联系人：徐子岚

联系电话：87030606 邮箱：554612220@qq.com



杨凌示范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实施意见

为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坚持立德树人、德育为先，多学科、全方位、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的德育理念，扎实开展中小学德育教育工作，促进我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再上新台阶，特制定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德育为先，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培养学生良好思想品德和健全人格为根本，以促进学生形成良好行为习惯为重点，以落实《中小学生守则（2015年修订）》为抓手，坚持教育与生产劳动、社会实践相结合，坚持学校教育与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相结合，不断完善中小学德育工作长效机制，全面提高中小学德育工作水平，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培养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德育目标体系

（一）总目标

培养学生爱党爱国爱人民，增强国家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教育学生理解、认同和拥护国家政治制度，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引导学生准确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深刻内涵和实践要求，养成良好政治素

质、道德品质、法治意识和行为习惯，形成积极健康的人格和良好心理品质，促进学生核心素养提升和全面发展，为学生一生成长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

（二）学段目标

小学低年级

教育和引导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爱亲敬长、爱集体、爱家乡，初步了解生活中的自然、社会常识和有关祖国的知识，保护环境，爱惜资源，养成基本的文明行为习惯，形成自信向上、诚实勇敢、有责任心等良好品质。

小学中高年级

教育和引导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了解家乡发展变化和国家历史常识，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党的光荣革命传统，理解日常生活的道德规范和文明礼貌，初步形成规则意识和民主法治观念，养成良好生活和行为习惯，具备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形成诚实守信、友爱宽容、自尊自律、乐观向上等良好品质。

初中学段

教育和引导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认同中华文化，继承革命传统，弘扬民族精神，理解基本的社会规范和道德规范，树立规则意识、法治观念，培养公民意识，掌握促进身心健康发展的途径和方法，养成热爱劳动、自主自立、意志坚强的生活态度，形成尊重他人、乐于助人、善于合作、勇于

创新等良好品质。

高中学段

教育和引导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弘扬民族精神，增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增强公民意识、社会责任感和民主法治观念，学习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和方法观察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学会正确选择人生发展道路的相关知识，具备自主、自立、自强的态度和能力，初步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三、德育内容体系

（一）理想信念教育。开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引导学生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领会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加强中国历史特别是近现代史教育、革命文化教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中国梦主题宣传教育、时事政策教育，引导学生深入了解中国革命史、中国共产党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继承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深刻领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中华民族近代以来最伟大的梦想，培养学生对党的政治认同、情感认同、价值认同，不断树立为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而奋斗的信念和信心。

（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国民教育全过程，落实到中小学教育教学和管理服务各环节，

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国情教育、国家安全教育、民族团结教育、法治教育、诚信教育、文明礼仪教育等，引导学生牢牢把握富强、民主、文明、和谐作为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深刻理解自由、平等、公正、法治作为社会层面的价值取向，自觉遵守爱国、敬业、诚信、友善作为公民层面的价值准则，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开展家国情怀教育、社会关爱教育和人格修养教育，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核心思想理念、中华传统美德、中华人文精神，引导学生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历史渊源、发展脉络、精神内涵，增强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

（四）生态文明教育。加强节约教育和环境保护教育，开展大气、土地、水、粮食等资源的基本国情教育，帮助学生了解祖国的大好河山和地理地貌，开展节粮节水节电教育活动，推动实行垃圾分类，倡导绿色消费，引导学生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发展理念，养成勤俭节约、低碳环保、自觉劳动的生活习惯，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五）心理健康教育。开展认识自我、尊重生命、学会学习、人际交往、情绪调适、升学择业、人生规划以及适应社会生活等方面教育，引导学生增强调控心理、自主自助、应对挫折、适应环境的能力，培养学生健全的人格、积极的心态和良好的个性心理品质。

四、德育路径体系

围绕德育目标、内容，按照“全员参与，便于操作”的工作思路架构，有针对性地选择六条路径，引导学生形成良好的思想道德素质，为学生健康成长、终身发展奠定基础。

（一）德育课程与德育实践

1. 建立德育课程体系。各校要严格落实国家德育课程，上好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课，不得减少课时或挪作它用。整合当地资源，因地制宜开发地方和学校德育课程，构建多层次、多元化、多梯度课程体系。

2. 探索五育融合新模式。各校要严格遵循教学计划，开齐开齐国家规定的德育课程。各学科教师要根据学科特点和学生年龄特征挖掘本学科蕴含的德育价值，将德育内容细化落实到教学目标中，渗透到教育教学全过程。注重挖掘智育、体育、美育、劳育过程中的德育因素，探索五育融合新模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3. 开展德育主题活动。结合节气、节日等精心设计、组织开展主题明确、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开展爱国主义、传统文化、生态文明、法治、生命、感恩、安全等主题教育；进行入学礼、毕业礼、成人礼等仪式教育；开展劳动节、端午节、国庆节、抗战纪念日等节日纪念日活动；举办校园主题节（会）活动，开展团、队活动等，以正确的价值取向引导学生。

4. 加强学生学习习惯培养。引导学生主动参与课程学习，培养

良好的学习习惯和勇于创新、求真务实的精神，拓宽视野，提升素养，关注道德认知，注重情感体验和道德实践。

5. 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学生学习党史，了解国情，牢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通过主动参观当地文化场所等多途径全面了解家乡的自然环境、历史文化和发展成就，激发学生爱家乡、爱祖国的情感，树立维护祖国统一、加强民族团结的意识。

（二）班级建设与班级管理

1. 完善管理机制。各校要依据教育部《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建立和完善德育管理与评价制度，根据《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制定校规校纪、班级公约等规则，形成学生自我教育、民主管理的模式。结合实际制定防范校园欺凌等制度，责任明确、程序细化。

2. 加强班级管理。民主制定班级管理制度，形成学生自我教育、民主管理的班级管理模式。

3. 打造班级特色。确立班级共同愿景，提升班级育人功能与实效，形成适应学情、体现班情、特色鲜明的班级育人风格，彰显班级特色，打造班级建设品牌。

4. 营造班级环境。制定班训、班纪、班规，营造积极向上的班级氛围，引导学生在活动中形成团队意识，形成良好班风，让班级环境温馨宜人，育人无声。

（三）社会实践

1. 协同育人。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活动，丰富家访形式与内容，举办线上线下家长学校。积极联系社会相关部门和机构，整合校

外资源，组织研学、劳动教育等实践活动，拓宽实践育人的渠道。建立多方联动机制，搭建协同育人平台，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德育格局。

2. 丰富社区实践活动。促进学校教育、社区教育交流互动，组织开展公益劳动、扶贫帮困、科技环保、民俗文化等丰富多彩的社会实践活动，推动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资源共享互惠。

（四）校园文化建设

1. 培育校园文化。以树立先进理念为核心，探索各具特色的办学模式，规划办学愿景。结合办学理念，因地制宜开展校园文化建设，优化校园环境，加强校风建设。建设校园绿色网络，构筑书香校园。鼓励设计和创作符合时代主题的校徽、校训、校歌，以标志性文化滋润人心。

2. 完善制度文化。坚持依法治校，民主管理，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将制度文化融入学校管理全过程，形成全体师生广泛认同和自觉遵守的制度规范。

3. 强化行为文化。大力推进校风、教风、学风建设，突出师生行为规范、文明礼仪、公民道德教育，发挥教师榜样对学生行为潜移默化地教育影响作用，构建和谐师生关系。

4. 丰富课程文化。转变教与学方式，整合课程资源，培育具有个性的学校课程和课程文化。开发以素质为核心、以实践为导向的校本课程，满足学生多样化成长需求和教师专业化发展要求。

5. 共建校园文化。引导学生熟知学校办学理念，积极参与校园环境美化和文明校园创建活动，主动参与设计校徽、校训、校规、校歌、校园文创作品等，积极建设班级文化，参与设计班名、班徽、班级口号等，增强学校与班级认同。

6. 养成阅读习惯。引导学生主动参与书香校园、书香班级建设，阅读经典好书，小学生每天课外阅读不少于半小时，中学生每天课外阅读不少于1小时。绿色上网，远离有害信息，防止网络沉迷，养成良好用网习惯，提升网络文明素养。

（五）心理健康教育

1. 建立中小学生学习心理状况年度报告制度。及时掌握学生在自我意识、学习心理、人际交往、情绪调适、升学择业以及生活和社会适应等方面的发展状况。

2. 落实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将安全教育和心理健康课程纳入课表，保证小学、初中每学期不少于6节心理健康课，普通高中每学期不少于8节心理健康课。

3. 加强学校心理辅导室建设与管理。建设符合专业要求的心理辅导机构，切实发挥心理辅导机构在预防和解决学生心理问题中的重要作用。

4. 做好学生心理危机预防、预警和干预工作。加强心理健康辅导教师队伍建设，通过心理咨询、交心谈心、拓展活动等形式，减缓学生心理危机事件发生，增强学校应对学生心理危机的能力。

5. 加强学生自主管理和自我评价。引导学生自觉培养自律

意识，提升自主管理、自我监督的能力，通过班委、学生会、社团等多途径全面参与学校德育工作和常规管理，人人争做学校的小主人，为学校发展贡献力量。引导学生要全面认识和正确评价自己，对自己的品德、发展状况、学习状况及性格特征等深入了解与评估。从入学起建立个人成长记录袋（册），收集成长资料，参与学校对自己的综合素质评价，指导自我发展。

（六）落实家庭教育责任

1. 履行教育责任。担负起教育子女的首要责任，践行《家长家庭教育基本行为规范》，注重自身言行，为子女树立良好榜样。要保证与子女有充足的相处时间，重视对子女的影响和陪伴，创设适合子女成长的必要条件，引导子女个性发展，不断提升家庭教育水平。

2. 树立科学理念。全面学习家庭教育知识，树立德育为先的理念，掌握科学的方法，依据子女的年龄特征和发展特点，遵循子女成长规律，尊重子女合理需要，以科学的育儿观和成才观引导孩子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3. 注重家风建设。传承优良的中华好家风，构建平等民主和谐的家庭关系，弘扬向上向善的家庭美德，要和子女一起制定、完善和落实家风家训。进行常态化亲子阅读，培养子女良好的习惯和品质，推进和睦家庭、最美家庭建设。

4. 培养良好习惯。培养子女健康的生活习惯，引导子女学会自我保护常识和基本自救技能，督促子女合理使用电子产品，

不沉迷网络和游戏，不与同学攀比。鼓励子女亲近大自然，培养健康的审美情趣和审美能力。

5. 促进身心健康。注重子女的身心健康成长和终身发展，加强对子女的心理健康教育，培养子女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和良好的心理素质。加大挫折教育，磨炼意志品质，教育子女注重从生活事件中总结经验，学会正确看待成败，掌握应对困难的方法。

6. 培养感恩意识。克服溺爱子女倾向，利用生活细节对子女进行感恩教育，警惕以自我为中心倾向，教育子女正确处理人际关系，学会交往、分享及帮助他人，培养孝老爱亲的积极品质。

7. 强化劳动实践。重视子女的劳动教育和劳动实践，教会子女做家务，提高生活自理能力。鼓励子女参加社区劳动和社会实践，养成勤俭节约意识和良好的劳动习惯，让子女树立“美好生活靠劳动创造”的理念，引导子女形成正确的劳动观、职业观。

五、德育工作推进体系

（一）实施党建主导与工作机制推进

1. 加强组织领导。各校要把德育工作作为本校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建立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群团组织参与、家庭社会联动的德育工作机制，明确相关责任主体，加强对本校德育工作的宏观指导和管理。

2. 完善制度建设。各校要制定德育工作定期学习、交流、培训、科研等制度，制定班主任岗位工作规范指导意见、管理办法、考核标准、评优细则，完善本校德育工作体系，进一步细化具体要求，形成行为准则。

（二）实施科研引领与人才培养推进

1. 加强队伍建设。加大德育教科研与培训工作，建立德育工作室，组建素质高、业务精、理念新的德育管理团队。选拔一批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的教师承担思政课教学。加快思政课教师专业化步伐，加强优秀班主任队伍建设，推进全员德育。

2. 强化德育工作者专业培训。定期组织中小学校长、分管校长、德育主任、班主任及教科研人员开展全员轮训，强化德育校本培训，切实提高德育工作者的育德意识和能力。

3. 畅通德育工作者成长渠道。在评先评优、职称评聘、校级干部提拔等推优评先表彰工作中，落实有班主任工作经历的政策；建立面向全体教师的优秀德育工作者评先表彰机制，提高全体教职员德育工作积极性。

（三）实施考核评价与榜样激励推进

1. 实施两级教育行政部门督导检查工作制度。建立德育建设工程专项督导检查工作制度，定期对“德育目标、德育内容、德育实施路径、德育工作推进”四大体系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导。

建立德育全覆盖下校工作制度，对德育目标达成度、内容落实度、路径契合度等进行常态化检查、指导。

2. 建立示范区、杨陵区两级德育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有效德育建设工程年度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纳入两级绩效考核范畴。

3. 建立完善德育表彰奖励制度。示范区、杨陵区教育局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全区中小学德育建设工程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考评工作，推出以“德育先进工作者”、“德育先进集体”等为代表的德育先进工作者和群体。各校要探索具有校本特色的德育育人模式与实践成果，并积极上报教育部门进行推广和宣传。

（四）实施保障支撑与技术支持推进

1. 加强经费保障。两级教育行政部门要为德育建设工程实施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各中小学在生均公用经费中要列支学校德育工作专项经费，以保障德育工作正常、扎实、有效。

2. 研制系列工作规程。研制《杨凌示范区中小学德育工作绩效考核方案》、《杨凌示范区中小学校德育一日常规指导意见》，保证学校德育时间、阵地、人员的有效落实和常规工作的规范开展。

3. 搭建技术支撑平台。建立学校德育工作网络资源库，利用杨凌示范区教育官网、微信公众号、班级（校长、班主任、教师）博客、教师（家长）论坛、班级QQ群等方式，推动学校、教师、学生、家长网上多方互动，促进德育研究成果及时共享。

（五）实施多方联动与合力育人推进

1. 完善学校全员育德制度。推广实行全科集体备课制，探索建立全员育人导师制度，发挥教师主导作用和学生主体作用，提升教师合力育德能力。

2. 探索校片区协作推进制度。加强区域、校际之间德育工作的相互学习与交流，利用片区、德育工作特色发展联盟等平台，打造德育工作共同体，提升全区整体德育工作的水平和质量。

3. 构建多方联系工作制度。优化中小学生学习成长社会环境，整合社会资源。加大社会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力度，为中小学生学习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